

輔仁大學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議 紀 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15 日(星期一)下午 1 時 30 分

地 點：野聲樓谷欣廳會議室

主 席：黎校長建球

出 席 者：林學術副校長思伶、郭使命副校長維夏、江醫務副校長漢聲、陳主任秘書福濱、中國聖職單位林代表吉基、耶穌會單位武代表金正、聖言會單位鄭代表穆熙、劉教務長兆明、楊學務長百川、李總務長立民、崔研發長文慧、賴國際長振南、文學院王院長金凌、醫學院鄒院長國英、理工學院連院長國珍、外語學院黃院長孟蘭(日文系楊錦昌主任代理)、民生學院王院長果行、法律學院陳院長榮隆、管理學院楊院長銘賢、社會科學院陳院長德光、全人中心林主任梅琴、進修部周主任善行、圖書館吳館長政叡、會計室蔡主任博賢、人事室李主任添富、應美系張文瑞老師、數學系張康老師、職員代表林秀娟小姐

未 出 席：汪校牧文麟(兼宗輔中心主任)、資訊中心林主任宏彥、學輔中心尹主任美琪、藝術學院林院長文昌、法律系雷敦穌老師、學生代表臨心三林慧萍同學、學生代表進修部歷史三涂維毅

列 席 者：柏駐校董事殿宏、董事會學術小組羅召集人麥瑞、圖資系林主任麗娟、體育系張主任宏亮、廣告系蕭主任富峰、大傳所林所長靜伶、應科所杜所長繼舜、職治系江主任心瑜、呼吸系卓主任貴美、電子系呂主任學坤、進修部英文系張主任璿文、進修部圖資系鄭主任恒雄、師培中心林主任偉人、師培中心潘清德老師、師培中心徐靜嫻老師、公衛系陳凱倫老師、教育所黃慧蓉秘書

記錄：蔣怡蘋

會前祈禱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依據 98.06.04 「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」臨時動議決議，召開本次臨時校務發展會議。

貳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已確認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輔仁大學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提案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為因應教育部針對 100 學年度啟動減招機制，建請針對本校 99 學年度招生總量規劃進行全面性檢討與後續改善規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98.06.04 「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」臨時動議之決議，召開本次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。
- 二、教育部於 98.06.11 教育部台參字第 0980094299C 號令公告「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」。
- 三、由於教育部擬採各校 97、98 學年度校務現況作為參考，自 100 學年度起依據師資質量基準進行招生名額調整事宜，若系所連續兩年未達標準，最遲須於 99.08.01 提出最新師資名單及相關調整規劃，以期符合總量標準，若仍未能達成，教育部將視情況扣減該系所各班別(學士/碩士·碩專/博士)招生名額 20~50%。
- 四、以本校 97 學年度現況為參考基準，在未進行任何改善調整的情況下，預計 100 學年度將有 38 系所即將面臨減招。
- 五、本校之 99 學年度招生總量及各項調整預計於 98 年 6 月 30 日提出，故建請針對本校 99 學年度招生總量進行全面性檢討與後續改善調整。
- 六、總量標準彙整如下，另本校未達標準之系所 97 學年度現況及 99 學年度改善方案詳如附表。

師資數	學系：【僅學士】7 人/【學+碩】9 人/【含博士】11 人。 研究所：【碩士+碩專】招生共 15 名(含)以下者 5 人，超過者 7 人。 【含博士】7 人；【藝術展演·設計·運動競技類研究所】4 人。
講師比例	專任講師數不得超過專任師資總數 30%。
生師比	【加權學生數/專兼任師資數】應低於 40。
研究生生師比	【研究所學生總數(未加權)/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數】應低於 20。
(學院招生)/學 程生師比	【共同辦理原系所學程學生數(未加權)/專任師資數】應低於 40。

擬辦：本案經通過後擬提案至 98.06.23 「董事會學術專責小組會議」進行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由全人教育中心依其專業領域分配或透過合聘方式協調師資之系所，其外加之師資於離職或退休後員缺仍回歸中心所屬。
- 二、與全人教育中心合聘師資之單位(主聘置於系所)，必須與中心共同協商後續開課規劃，避免影響通識課程之安排，另外更應全力協助該名師資在系內的教師升等及專業評鑑等項目。
- 三、獨立所之間應考慮其發展方向進行同質性整合的實質整併，或轉型為學院整體支援之學位學程、跨學院領域之學位學程。
- 四、未來的進修部轉型不宜採舊有系所概念進行討論，應針對進修學士班的特殊屬性，參考市場趨勢進行現有資源整合並轉型發展學位學程。系所間可透過主副修課程規劃交互支援，不僅減輕單一系所承接進修學士班的壓力，更能加強知識的群聚效應，並提高學位學程之競爭力。
- 五、職治系與呼吸系因其特殊背景造成師資徵募有所困難，應由醫學院彙整全國各相關系所現況，起草報部審查之專案說明函稿，申請教育部同意延長時限使其逐年聘足標準人數，若未獲同意，則應透過醫學院內合聘協調，或盡速聘足所需師資。
- 六、學法系為三年制學系，現有員編 6 名，較教育部標準尚缺 1 名，在不增加師資員額的原則下，可以考慮透過發函教育部申請同意其師資數下修至 6 名，若未獲同意，則應重新思考法律學院院內師資分配或轉型學程。
- 七、大傳所及傳播三系未來應考慮獨立成院；博館所因校內同質性系所較少難以整併，則應思考轉型學程之可能。
- 八、進修學士班尚未擬定招生規劃 210 名員額，擬由生師比較佳之學院於本週內召集相關討論會議，並提出新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加以補足。前開規劃將於本週五(6 月 19 日)再次召開會議審定後，由研發處彙整各項調整方案提報 98.06.23 董事會學術專責小組討論。

各學程召集人如次

1. 運動休閒管理及健康促進學程：民生學院王果行院長。
 2. 老人學程：醫學院鄒國英院長。
 3. 非營利組織管理學程：社會科學院陳德光院長。
 4. 文化創意及設計相關學程：藝術學院林文昌院長。
 5. 數學暨資訊相關學程：理工學院連國珍院長。
- 九、除了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已通過之 99 學年度總量調整維持原訂規劃外，本次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追加通過之調整方案如下：

單位	決 議
日文系	<p>為符合生師比標準，日文系於 99 學年度進行適度減招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日間學士減 16 名(116→100)，其釋出名額由體育系運動健康管理組增額 8 名(50→58)，臨心系增額 4 名(56[55+1]→60)，公衛系增額 4 名(56→60)補足。 碩士減 3 名(18→15)，由歷史系增額 2 名(13→15)，財法系增額 1 名(15→16)補足。 進修學士減 34 名(120→86)，擬於後續會議進行討論。
大傳學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原進修大傳系轉型為【大眾傳播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】，招收 120 名，由傳播三系、大傳所及教育所共同支援。 傳播三系中 5 位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主聘移入大傳所，另由全人中心移入 5 位師資(新聞-張寶燕·畢連德；廣告-魏思齊；影傳-蔡淑麗·梁崇民)，主聘移入傳播三系。 客座教授楊子葆老師主聘移入影傳系。
食營博士學程	原食營所轉型博士學位學程，由食科·營養二系共同支援。
企業管理系	原企管·管研所整併為「企業管理學系」，碩士班加註專業領域「企業管理學系·管理學碩士班」。
金融與國際企業系	原貿金·金融所整併為「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」，碩士班加註專業領域「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·金融碩士班」。
統計資訊系	原統資·應統所整併為「統計資訊學系」，碩士班加註專業領域「統計資訊學系·應用統計碩士班」。
宗教系	配合 99 學年度整體校內規劃新設進修學士班，招生 45 名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無)

伍、散會(下午 5 時 10 分)